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以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总计为人民币 336,500.0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为以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7,748.26 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经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相关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担保金额为 379,500.00 万元，担保期限 3 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其中 92,000.00 万元担保期限延长至 5 年。截至目前，其中 287,500.00 万元担保临近到期。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下属公司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奇达中抗”）相关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9,0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8 个月。截至目前，为其提供的担保临近到期。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海门”）40,000.00 万元银

行授信、控股子公司上海现代哈森（商丘）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哈森”）3,000.00 万元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均为 18 个月。截至目前，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临近到期。

为进一步满足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和现代海门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继续为以下子公司相关流动资金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担保金额为 336,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用途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反担保
1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67,500.0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及国际（信用证、托收、TT 等押汇、福费廷）业务、调整融资结构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2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29,000.00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3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40,000.00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总计						336,500.00

注 1：相关担保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注 2：公司为国药威奇达尚有 9.20 亿元担保是在 2021 年 12 月到期，因此不包含在本次审议范围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也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该议案还将提交现代制药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医药园区、第二医药园区

法定代表人：苗瑞春

注册资本：59,393.9394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粉针剂、片剂、原料药、无菌原料药、硬胶囊剂、颗粒剂、食品添加剂（L-精氨酸）、口服混悬剂、化工医药中间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国药威奇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国药威奇达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68,577,617.00
负债总额	4,073,901,310.06
银行贷款总额	2,112,068,780.35
流动负债	3,109,537,665.10
股东权益	2,094,676,306.94
	2018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3,517,094,708.81
净利润	262,577,559.62

2、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医药园区

法定代表人：安雪飞

注册资本：46,797.5272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通过发酵技术生产的医药原料活性成分、化工医药中间体、活性原料；研制开发及转让新产品、新技术；收购粮食（此项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生产并销售淀粉糖及副产品、有机肥，出租厂房及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威奇达中抗为公司全资所有，公司直接持有其 33% 股权，通过国药威奇达持有其 67% 股权，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

威奇达中抗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78,813,754.65
负债总额	2,110,519,106.28
银行贷款总额	1,250,000,000.00
流动负债	1,270,519,106.28
股东权益	768,294,648.37
	2018年1-12月
营业收入	1,673,042,257.29
净利润	126,196,910.11

3、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门市临江镇临江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袁智灏

注册资本：8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销售；贸易代理；制药业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现代海门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41,025,322.55
负债总额	408,407,550.34
银行贷款总额	219,970,000.00
流动负债	378,234,869.67
股东权益	532,617,772.21
	2018年1-12月

营业收入	333,017,230.43
净利润	1,555,815.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签署担保协议。协议拟包括以下内容：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用途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反担保
1	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267,500.00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及国际（信用证、托收、TT 等押汇、福费廷）业务、调整融资结构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2	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	29,000.00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3	上海现代制药海门有限公司	40,000.00		18 个月	公司与被担保人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无
总计						336,500.00

注：相关担保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和现代海门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且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现代海门均为公司全资所有，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对子公司的担保行为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各位董事及独立董事均认为此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通过该担保事项。该议案还将提交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为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和现代海门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且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现代海门均为公司全资所有，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本次对子公司的担保行为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

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28,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96%。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独立董事对于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